



新聞公報

香港政府新聞處印發
皇后大道中
拱北行
電話：五二三三三一九一

一九七五年十月十日

星期五

目錄

地鐵首期工程興建期間北九龍若干街道受影響	第一頁
青山道清水灣道兩路假日交通限制將撤銷	第三頁
紅磡至沙田鐵路綫本月動工敷設雙軌	第四頁
編輯注意	第五頁
小額錢債審裁處社會人士表歡迎	第五頁
東區舉行水運會	第七頁
本港將設永久性上訴法庭	第七頁
承造商違例被罰	第八頁

地鐵首期工程興建期間 北九龍若干街道受影響

為準備展開經修訂後的第一期集體運輸系統工程，政府憲報於今日刊登會受工程影響的街道詳情。

北九龍區的交通將難免受到工程的影響，但政府將盡力減少對市民之不便。

受到工程影響的道路如下：

九龍塘沙福道將縮至二線行車及保留一條行人路，以便興建九龍塘地下火車站，在整個建築工程進行期間，通往附近樓宇的行人及車輛將不會受阻。

位於摩士公園及沙田坳道間的龍翔道將減至三線行車，以便興建黃大仙地鐵車站。同時明德街一部份將會封閉，但將會另行安排行車路線，該處會保留足夠的行人設備供附近屋邨之居民使用。

位於蒲崗村與彩虹交匯處間的龍翔道，將受鑽石山地鐵站及鑽石山與彩虹車站的隧道工程所影響。由於大部份車站及隧道工程將在仍待興建之龍翔道北面的部份展開，故斧山道以西的交通所受的影響極輕微，斧山道以東的龍翔道一段來往的交通將減至二線行車，行人路及支路將保留不變。

清水灣道近坪石邨的一段亦只准兩線行車，以便興建橫跨該處的彩虹地鐵站，坪石邨內若干道路亦會被取消，而現有的巴士站將遷往邨內其他地點。

界限街及西洋菜街若干部份亦會縮窄，以便興建連接石硤尾車站及彌敦道地鐵車軌的隧道，通往附近樓宇的行人及車輛將不會受阻。

北九龍區由界限街向東北伸展至彩虹車站的集體運輸系統工程，預料於今年十一月至一九七六年一月間展開，需時三至四年竣工。現時北九龍區的巴士線未有任何更改。

受工程影響的街道藍圖已於下列地點展出以供參考：政府合署西翼中區諮詢分處；九龍彌敦道四〇五號九龍政府合署十一樓（十字）土地測量處；觀塘、黃大仙、九龍城、旺角及深水埗區之民政署。

今日憲報公佈，根據集體運輸鐵路（收回土地及有關規定）條例下，因任何街道改建而要求賠償的人士，必需以書面通知工務署長，而通知書必需有道路封閉或改建工程完成後的一年內呈至工務署長。

編輯注意：集體運輸系統北九龍區工程繪圖可於政府新聞處新聞箱領取，電台及電視台欲進行訪問的可與政府新聞處韓光錫先生聯絡，電話：五十二三叁一九一內線二六七。

青山道清水灣道兩路
假日交通限制將撤銷

運輸署今日宣佈，暑期間在青山道與清水灣道實施的假日特別交通辦法，將於下週二（十四日）停止實施。

根據該交通措施，所有貨車，除得運輸署書面許可者外，在星期日及公眾假期指定之時間內，不得使用該兩條道路若干段，此為方便暑期內前往郊區旅遊地點之渡假人士而設，使該區交通更為暢通。

運輸署發言人稱，由下週二起，於星期日及公眾假期上午十一時至下午六時期間，禁止貨車駛入介乎沙咀道與屯門通路間的青山道之限制措施，將予撤銷。

至於清水灣道之限制行車辦法亦同時予以撤銷，該辦法規定逢星期日及公眾假期，由上午九時至下午二時，禁止貨車進入介乎龍翔道及飛鵝山道之間的清水灣道，並於下午二時至下午七時，禁止貨車進入介乎西貢路及安達臣道間之清水灣道。

該發言人稱，自實施該暑假交通措施以來，該區之交通情況由於不受行駛緩慢之貨車影響而告減少擠塞。使到前往該區海灘及其他旅遊地點的載客車輛享有優先使用該兩道路之權利。

紅磡至沙田鐵路綫 本月動工敷設雙軌

由紅磡火車總站至沙田的一段火車路，將於本月動工敷設第二條鐵軌。

工務司署今日與承建商聚興建築有限公司在美利大廈工務司署總辦事處簽署工程合約。

是項工程需費五百萬元，係由工務司署鐵路部設計並負責監督施工。

工務司署鐵路部總工程師關弼弼今日代表政府與承建商簽署合約時說，敷設雙軌工程約需時十八個月完成，但紅磡與旺角間之一段雙軌則可望於一年內供貨運車行走。

關氏說，由紅磡至沙田敷設雙軌之工程，乃係敷設雙軌直達大埔墟及改善紅磡至大埔墟全綫之鐵路設施之主要計劃下第一期工程。

他透露，該計劃內之其他各期工程諸如改建旺角，沙田，大學站，大埔滘及大埔墟各車站之工程現已原則上獲得批准，工務司署之設計工作亦進展良好。

關於擬在火炭設新車站及為沙田附近皇家香港賽馬會新馬場建車站及鐵路支綫之設計工作，亦有良好進展。

由紅磡敷設至沙田之一段新路軌共長約六公里，是項工程並包括建築渠道，護牆，四座橋樑及其他有關工程設施在內。

關氏說，畢架山隧道內之一段鐵路將仍舊為單軌，其餘部份敷設雙軌後，上行及下行火車可以分軌行走，使鐵路服務效率大為提高。

編輯注意：

新界政務司鍾逸傑將於下星期二（本月十四日）下午四時出席專題記者招待會。

該記者招待會將在拱北行六樓政府新聞處戲院舉行。歡迎派員出席，電視台人員請提早到場安置器材。

小額錢債審裁處

社會人士表歡迎

旨在設立小額錢債審裁處之法案，今（星期五）日由憲報發表，以廣週知。

該審裁處之審裁權為處理款額不超過三千元之錢債聲請。

此新審裁機構將根據一九七五年小額錢債審裁處法案而設，料將為社會人士所歡迎。

該機構所循之程序係與勞資審裁處一致，即力求簡單，不拘形式。至於一般法院所循之程序及有關作証之規則，均不適用。

審裁之程序可用英文或中文，法律代表則不得出席。

法案規定如不服審裁處之裁定者，可向合議庭申請准許上訴。

審裁處有權處理因合約或侵權行為而引起的小錢債案件，但下列案件則不受理：誹謗；夫或妻被誘使離開或分居；根據婚姻訴訟與財產條例而訂立的贍養協議；根據貸款業條例領有執照放債人之收回債款，或執行協議，或收取抵押品；勞資審裁處權力範圍內的任何訴訟。

凡有超過三千元限額之聲請，聲請人可獲准放棄該超額部份，以便該項聲請能歸入該審裁處之審裁範圍內，但不得將其聲請分割或分開。

提出之聲請，可用英文或中文填寫表格，如獲事前許可，亦可用口頭提出。

港督麥理浩爵士本星期三在立法局提出其施政報告時，說他本人深明各界人士對設立小型錢債審裁處的需求甚殷，而該審裁處必須簡便，並且費用廉宜而辦事迅速。

他又說，「如該法案獲得通過，本人深信新成立的審裁處當能適應市民長久以來感覺的需要」。

各多層大廈管理委員會與互助委員會，由於向共同業主或其他人士收取公共費用時常發生困難，故尤特別籲請成立此類審裁處。

東區舉行水運會

東區青少年水運會將於明日（星期六）下午一時在港島維多利亞公園舉行，由東區民政主任許黃超媛主持揭幕禮。

水運會係由東區民政署、東區康樂體育聯會及東區康樂體育事務處聯合主辦。參加者有健兒三百餘人，分別代表東區十個分區委員會。有比賽項目十餘項，包括自由式、胸泳、背泳及蛙泳等，並有拯溺表演。

編輯注意：歡迎派員訪攝新聞。

本港將設永久性上訴法庭

本港將設立一永久性之上訴法庭。

今日憲報中刊登的一九七五年高等法院法案，建議將高等法院改組，使其包括一高等法庭及一上訴法庭。

根據該法案，擬議之上訴法庭將取代合議庭，成為處理上訴案之主要裁判處。

正按察司將同時為高等法庭及上訴法庭之成員。他將與兩位上訴法庭法官一同出席上訴法庭。

該法案亦建議對現行高等法院條例作若干項修改。主要改變內容與申請人身保護狀及特殊優先法權程序之聆訊有關。目前該等事項均由合議庭作最初聆訊，至於上訴則祇能向樞密院提出。

法案規定將來該等程序將由高等法庭作最初聆訊，同時有權向新設之上訴法庭提出上訴。

承造商違例被罰

一個承造商因不遵照工務司署建築物條例執行處批准的圖則進行工程而被註冊承造商紀律委員會罰款五萬元，兼付研訊費用七千五百元。

該公司係永輝建築有限公司。除上述罰款外，以前曾被中央裁判司署罰款二萬元。

今日出版之憲報，刊有該紀律委員會處罰該公司之通告。

該公司違例進行的工程是與旭和道三十六號一幢多層大廈的一幅主要風力牆有關。該大廈在一九七二年寶珊道山泥傾瀉慘劇中遭受嚴重損壞。

該工程包括在現有的牆壁兩旁加建一幅鋼筋混凝土牆壁。

註冊承造商紀律委員會主席即工務司署政府建築材料測量師盧斯頓指出：批准的圖則規定，必須用鋼鍊桿焊接新的牆壁與現有的牆壁。

但當工務司署人員在工程進行中前往視察時，發現新的鋼鍊桿並未依照規定辦法焊接。

因此，該署下令停工，拆卸不合規格的牆壁，並依照建築物條例執行處批准的圖則重新建造。

盧斯頓指出，該委員會在公佈研訊結果說：「在本港歷史中發生一宗最悲慘的災難後，竟仍有人觸犯此種漠視安全措施的罪名，本會甚感驚駭。」

我們深知，假如此事件未加揭發，則在若干情形下，整幢大廈都會陷於險境，可能遭受另一次嚴重的損害。

本會認為承造商必須明白他們對公眾應負的責任。在今次的事件中，本會發現永輝建築有限公司監管合約中的這部份工程，殊不充份。

盧斯頓說，委員會會考慮將永輝建築有限公司除名，但最後決定不予除名，原因是該公司一旦被除名後，則由該公司現時負責的多項大合約的工程便要停止，因此有大量工人失業。不過，如該公司再度犯罪，便立刻將其除名。

一九七五年十月十日

星期五

華富邨擴建部份

定明年一月動工

華富邨擴建部份的建築工程，將於三個月內開始，建成後該邨可多容居民約一萬人。

房屋委員會已於今日（星期五）招標承投該項建築工程。

擴建工程包括在面積九英畝的地盤上興建兩座二十二至二十四層高的雙塔式大廈及一座六層商場大廈。預期於一九七六年一月間開始動工。

該兩座雙塔式大廈位於華興樓及華生樓對面，住戶可望見東南丫海峽全景，一九七八年初可落成。

將來華富邨居民增多一萬人後，購物場所亦必須相應增加，因此，同時興建一座商場大廈，供應更多商業場所，以滿足居民的需求。

商場大廈將設有酒樓、商店、市場攤檔及停車場。

華富邨於一九七一年落成，約有居民四萬五千人。

承投擴建部份工程的人士，須為工務司署認許的「丙」類建築工程承建商。有意參加投標者必須於本月十七日中午十二時之前，先以書面通知九龍馬頭角道一號房屋署會議事務秘書。